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泰集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交所主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盛泰集团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到位及使用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978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556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9.9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5,393.32万元，扣除各类发行费用之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46,271.5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10月22日对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1]201Z0046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2021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25,499.01万元及已支付发

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620.75 万元，共计人民币 27,119.76 万元；（2）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5,683.92 万元。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2,803.68 万元，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40.55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3,508.47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根据《管理办法》的规定，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设立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并严格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依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办法，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募集资金开户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其项目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募集资金开户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单位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期末余额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	33150199503600002962	923.46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石碶支行	39416001040016954	0.00

开户单位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期末余额
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393580149280	843.62
安徽盛泰服饰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	385010100100179895	15.32
河南盛泰服饰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	385010100100180059	701.04
河南盛泰服饰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403980167921	836.94
河南盛泰针织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354580155454	5.23
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	385010100100179921	77.47
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377980165059	105.39
盛泰纺织(越南)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香港)胡志明市分行	100000600413470	0.00
合 计			3,508.4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42,803.68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11 月 1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25,499.01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620.75 万元，共计人民币 27,119.76 万元，以上方案已实施完毕。上述事项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鉴证并出具“容诚专字[2021]201Z0223 号”专项报告，公

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子公司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盛泰纺织（越南）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向子公司安徽盛泰服饰有限公司、河南盛泰服饰有限公司、河南盛泰针织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专项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出具了容诚专字[2022]200Z0205 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认为：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盛泰集团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通过资料审阅、沟通访谈、现场核查等多种方式对盛泰集团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重点核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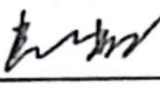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欧阳颖頔



秦成栋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9日

附表 1:

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6,271.5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803.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803.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面料技术改造建设项目(嵊州)	不适用	6,000.00	6,000.00	6,000.00	5,084.46	5,084.46	-915.54	85%	2022年10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面料技术改造及扩能建设项目(越南)	不适用	9,800.00	9,800.00	9,800.00	8,965.37	8,965.37	-834.63	91%	2022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生产线技术改造升级建	不适用	3,000.00	3,000.00	3,000.00	2,898.02	2,898.02	-101.98	97%	2022年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设项目												
盛泰集团智能制造系统建设项目	不适用	3,400.00	3,400.00	3,400.00	2,609.07	2,609.07	-790.93	77%	2022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河南织造及成衣生产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8,000.00	8,000.00	8,000.00	7,169.69	7,169.69	-830.31	90%	2022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注1）	不适用	16,071.59	16,071.59	16,071.59	16,077.07	16,077.07	5.48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6,271.59	46,271.59	46,271.59	42,803.68	42,803.68	-3,467.9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25,499.01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620.75 万元，共计人民币 27,119.76 万元，以上方案已实施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子公司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盛泰纺织（越南）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向子公司安徽盛泰服饰有限公司、河南盛泰服饰有限公司、河南盛泰针织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专项用于实施募投项目。											

注 1：超出部分的金额为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